




#### 壹、活動主旨：

提供南橫西端之國小、國中學生，有一個發揮音樂才藝的平台，並透過表演比賽舞台，展現歌唱才藝，提升音樂素養，發掘更多擁有優質歌藝的南橫之星。

#### 貳、主辦單位：

 財團法人王源林文化藝術基金會

#### 參、參加對象：

凡南橫西端，包括：桃源、六龜、旗山、美濃、甲仙、內門、杉林、那瑪夏、茂林等地區，在籍之國小、國中學生，皆可報名參加。

#### 肆、比賽組別：

- 1.國中組：個人組、團體組（2人以上。不分年級）。
- 2.國小組：個人組、團體組（2人以上。不分年級）。

#### 伍、報名方式：

一律以校為單位，採團體報名，各校統一彙整團體報名電子檔資料後，於108年9月6日前，將報名表及比賽光碟音檔(去人聲)，email至比賽專用信箱 [hyicarry@gmail.com](mailto:hyicarry@gmail.com)。逾期將不受理報名。

#### 陸、比賽方式：

- 1.一律採音樂伴唱，參賽者須自備比賽歌曲光碟。
- 2.比賽分初賽、複賽及總決賽。取得複賽資格方可參加總決賽。
- 3.初賽及複賽演唱時間，將視報名人數，由主辦單位及評審當場決定。
- 4.初賽報名隊伍若未超過20人或隊，將直接進入複賽。
- 5.總決賽必須演唱整首歌曲。

### 柒、初賽：

一、初賽時間：108 年 10 月 12~13 日(星期六)上午 10 點開始。

初賽地點：寶來國小（高雄市六龜區寶來里中正路 89 號）。

二、參賽者初賽日期，主辦單位將另行通知，未能出席者視同棄權。

三、主辦單位將依各組實際報名初賽人數，取若干名或組進入複賽。

四、初賽順序：主辦單位訂於 108 年 9 月 20 日(星期五)上午 11 點，於高雄市仁武區慈惠八街 130 號「竹梅源藝文空間」公開抽籤，並公布於活動官網。

### 捌、複賽：

一、複賽時間：108 年 10 月 19~20 日(星期六) 上午 10 點開始。

複賽地點：寶來國小（高雄市六龜區寶來里中正路 89 號）。

二、參賽者複賽日期，主辦單位將另行通知，未能出席者視同棄權。

三、主辦單位將依各組進入複賽人數，取若干名或組進入總決賽。

四、複賽順序：主辦單位將於初賽活動結束後進行公開抽籤，並公布於活動官網。

### 玖、總決賽：

總決賽日期：108 年 11 月 9 日（星期六）

國中組~上午 9 點開始。國小組~下午 1 點開始。

總決賽地點：寶來國小（高雄市六龜區寶來里中正路 89 號）。

總決賽順序：主辦單位將於複賽活動結束後進行公開抽籤，並公布於活動官網。

頒獎時間：總決賽後舉行

### 拾、評分標準：

歌唱技巧 40%、節拍音準 30%、音質音色 20%、造型台風 10%。

### 拾壹、獎勵辦法：

1. 凡取得複賽資格，於複賽報到時，個人組每位將可獲得車馬補助費\$500 元、團體組每組將可獲得車馬補助費\$1,000 元。凡取得總決賽資格，於總決賽報到時，個人參賽者，每位亦將可獲得車馬補助費\$500 元、團體參賽者，每組將可獲得車馬補助費\$1,000 元。

### 2.各組進入總決賽獲獎名額：

總決賽人數	1~10 人或隊	11~20 人或隊	21 人或隊以上	
取獎名次	1~2 人或隊	3~4 人或隊	5 人或隊	入選若干名

### 3.總決賽獎勵獎項如下：

#### 一、國中、小團體組總決賽獎勵獎項：

第一名：獎金\$10,000 元、獎盃乙座

第二名：獎金\$8,000 元、獎盃乙座

第三名：獎金\$6,000 元、獎盃乙座

第四名：獎金\$ 5,000 元、獎盃乙座

第五名：獎金\$4,000 元、獎盃乙座

入選若干名：獎金\$3,000 元

#### 二、國中、小個人組總決賽獎勵獎項：

第一名：獎金\$8,000 元、獎盃乙座

第二名：獎金\$7,000 元、獎盃乙座

第三名：獎金\$6,000 元、獎盃乙座

第四名：獎金\$5,000 元、獎盃乙座

第五名：獎金\$4,000 元、獎盃乙座

入選若干名：獎金\$3,000 元

### 拾貳、注意事項：

1. 需繳交報名表並填妥資料後才算完成進入報名手續。
2. 每位參賽者皆須準備三首歌，並於報名上寫清楚，一首為初賽，一首為複賽，另一首為進入總決賽時需比賽之歌曲，三首曲子不得重複。參賽曲經報名後，亦不得更改。
3. 比賽當天，參賽者須依主辦單位規定到達比賽地點並完成報到手續。
4. 參賽用MP3音樂光碟，一律採用原版或經授權之音樂，必須去人聲，若有違反著作權之相關規定者，其法律責任由該參賽人自行承擔。
5. 凡報名參賽即視同意授權主辦單位拍攝全程比賽實況，版權歸主辦單位所有。
6. 參賽者應服從主辦單位評判，如有意見或抗議，得由參賽者以書面方式向主辦單位提出，抗議事項以比賽規則及參賽人員資格為限，並於成績公佈後10分鐘內提出，逾時不予以受理。
7. 主辦單位視需要，有權更動比賽流程、各組比賽參賽者人數，不得有所異議。
8. 相關活動簡章及下載團體報名表 excel 檔案格式，請上活動官網查詢 [www.wylf.org.tw](http://www.wylf.org.tw)。活動洽詢專線 0932-727013 李小姐。